

##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5月3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董事会于2017年4月28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及参会人员发出了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

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实际现场出席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高世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董事会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行向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

次会议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行向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现因该议案中的银行、日期等信息发生变动，需要重新审议，公司决定取消该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委托贷款的公告〉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于2017年4月2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委托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6），现因该公告中的银行、日期等信息发生变动，需要重新审议，公司决定取消该《委托贷款的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的议案》。

议案内容：公司通过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提请2017年5月8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董事会通过的《关于公司通过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北行向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现由于该议案中的银行、日期等信息发生变动，需要重新提请董事会审议，公司决定取消原定于2017年5月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

《青岛市南支行向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委托贷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委托受托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南支行向借款人青岛海四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人民币捌佰万元整，拟委托贷款期限从2017年05月26日至2017年12月20日，委托贷款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等。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议案内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于2017年5月18日在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优格花园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日